

关于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快报修正情况说明的  
专项说明

## 目 录

| 内容                             | 页码  |
|--------------------------------|-----|
| 专项说明                           | 1-2 |
|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快报修正情况说明 | 3-5 |

# 关于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快报修正情况说明的 专项说明

众会字（2023）第 08110 号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沃科技”）管理层编制的《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快报修正情况说明》（以下简称“情况说明”）执行了有限保证的鉴证业务。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有关规定编制情况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天沃科技管理层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情况说明发表鉴证意见。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情况说明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天沃科技管理层编制的情况说明，如实反映了天沃科技 2022 年度业绩快报修正情况。

##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专项说明仅供天沃科技 2022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此页无正文>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3 年 6 月 28 日

#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业绩快报修正情况说明

### 一、业绩快报修正前后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单位：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              |                   | 上年同期              | 修正后与上年同期的增减变动幅度（%） |
|-------------------------|-------------------|-------------------|-------------------|--------------------|
|                         | 修正前               | 修正后               |                   |                    |
| 营业总收入                   | 3,957,787,882.02  | 3,590,671,997.54  | 6,806,791,172.15  | -47.25             |
| 营业利润                    | -1,645,552,521.79 | -3,589,250,806.78 | -855,502,413.98   | -319.55            |
| 利润总额                    | -1,637,378,893.33 | -3,581,077,178.32 | -857,982,562.46   | -317.3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760,462,934.08 | -3,945,162,327.58 | -693,319,761.12   | -469.02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945,629,094.89 | -4,155,924,228.02 | -762,872,183.33   | -444.77            |
| 基本每股收益                  | -2.03             | -4.55             | -0.80             | -468.7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89.43%          | -                 | -32.27%           | 不适用                |
| 项目                      | 本报告期末             |                   | 本报告期初             | 增减变动幅度（%）          |
|                         | 修正前               | 修正后               |                   |                    |
| 总资产                     | 25,338,075,505.49 | 23,796,902,917.98 | 28,472,355,417.93 | -16.4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46,190,651.07     | -2,138,508,742.43 | 1,810,295,015.21  | -218.13            |
| 股本                      | 858,904,477.00    | 858,904,477.00    | 869,375,282.00    | -1.2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0.05              | -2.49             | 2.08              | -219.70            |

注：1.上述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2.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为负数，不再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二、业绩快报修正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披露《2022 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23-025）。公司本次修正后的业绩快报与前次披露的业绩快报主要财务数据存在差异，主要系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亏损增加。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39.45 亿元，较业绩快报修正前亏损增加 21.85 亿元。造成差异的具体原因主要如下：

#### （一）中机电力资产减值

1、业绩快报披露日后，枣庄八一水煤浆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枣庄八一”）破产重组发生进一步进展，中机电力为了解债权清偿进展情况，向枣庄八一管理人发送了《关于明确函告股权清偿事宜进展的函》。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中机电力收到枣庄八一寄送的《回函》及附件《企业变更情况》，明确枣庄八一已于 2023 年 5 月 8 日将用于清偿的股权变更至中机电力名下。根据《企业变更情况》的记载，在枣庄八一重整后，中机电力在枣庄八一的认缴出资额为

6802.20568 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 13.2627%，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结案后续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7）。

中机电力根据股权变更后的持股比例以及枣庄八一重整后的财务报表，审慎判断应收款项的回款损失风险，补充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约 1.52 亿元，减少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约 1.21 亿元。

2、受上述枣庄八一破产重整影响，公司净资产为负数。结合中机电力最近三年连续出现经营亏损，以及因工程建设垫资、项目业主资信风险等原因存在的高负债率经营的情形，中机电力对未完工项目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等相关资产减值更进一步审慎判断，补充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约 13.67 亿元，补充计提公司对收购中机电力产生的商誉减值损失 0.32 亿元，合计减少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约 11.26 亿元。

## （二）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

由于公司连续多年大额亏损，截至 2022 年末净资产已为负值，结合内外部情况综合考量，预计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减记公司累计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约 7.08 亿元，减少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约 6.28 亿元。

## （三）调减电力工程业务收入

业绩快报披露后，中机电力获悉部分新能源项目预收购方提出由于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等外部原因，将进一步与项目公司业主协商收购条件，包括但不限于指导项目公司协商调整合同单价。中机电力基于谨慎性原则，认为对于当期因业主原因造成的窝工损失及项目施工中垫资产生的融资成本等方面获得的补偿是否最终能够实现可能存在不确定性，因而调减相关收入约 3.00 亿元，减少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约 2.40 亿元。

上述因素合计影响公司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约-21.15 亿元。

## 三、其他说明

1、本说明所载 2022 年度的财务数据已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

2、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如：

(1) 公司 2023 年度的经审计期末净资产仍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连续两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

(2)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 2023 年年度报告；  
则在出现上述任一情形后，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交易。

3、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2 年年度经审计后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均为负值，且 2022 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4、因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退市及其他风险警示，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1.2 条的规定，公司同时存在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在股票简称前冠以\*ST 字样。

5、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8 日